

中卫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卫政办发〔2021〕19号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中卫市绿色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中卫市绿色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卫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卫市绿色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为加快推动我市绿色食品产业发展，根据《自治区绿色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充分利用自治区建设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的政策机遇，坚持“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融合化”发展方向，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打造绿色食品加工优势区，推动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供应链加快构建、同步提升，形成以绿色食品加工引领现代农业产业发展的新格局。力争用5年时间，全市绿色食品产业加工能力取得突破性进展，绿色食品质量和品牌公信力、认知度明显提升，把我市打造成全区重要的绿色食品加工优势市。全市新培育和引进从事绿色食品加工的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2家，自治区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8家；全市营业收入超1亿元的绿色食品加工企业达到18家以上，支持做优知名绿色食品加工企业品牌5个，培育绿色食品名特优新产品品牌43个，累计认证各类绿色食品204个，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的比值达到2:1，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75%以上，努力实现绿色食品产业总产值200亿元的目标。

二、重点任务

（一）突出产业优势，明确发展方向。以特色优势产业为重

点，明确发展方向、技术和路径，打造粮油类、畜禽肉类、乳品类、葡萄酒类、枸杞类、果蔬类绿色食品，推进生产与加工、产品与市场、企业与农户协调发展。**奶产业**扩大高端液态奶产能，持续优化加工工艺和产品结构，开发乳蛋白质、益生元、功能性脂肪等乳品基料。**葡萄酒产业**强化酿造关键技术研究，提升干红、干白等品质，推动“原酒提供”向“产品提供”转变。**枸杞产业**支持精深加工技术研发，实现枸杞原料中活性多糖、糖肽、核苷等功能组分高值化和全利用，开发健康食品、保健食品、生物药品等高附加值产品。**肉牛和滩羊产业**重点发展冷鲜肉和分割肉，提高分级加工、分割包装比重，开展骨、血、内脏等副产物的综合开发利用，发展高附加值产品。**优质粮食产业**鼓励发展专用粉、营养强化粉、营养方便米制品，开发胡麻高端保健油脂，推进传统主食工业化发展。**果蔬产业**重点发展冷冻干燥、生物保鲜、即食健康系列产品及功能性饮品。

（责任单位：沙坡头区、中宁县、海原县人民政府；配合部门：市农业农村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局、科技局、生态环境局等）

（二）**狠抓基地建设，夯实发展基础**。坚持“科学布局、适度规模、对接加工、增强效益”的原则，以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为重点，创建一批标准化绿色生产基地，推动原料基地与绿色食品加工企业相互促进、有效衔接。**建设标准化种植基地**。以优质高效为重点，新建 5000 亩以上的优质粮食原料基地 15 个；建设千

亩以上露地蔬菜和 200 亩以上设施蔬菜标准化示范基地 6 个。**建设标准化养殖基地。**以循环发展为重点，规划新建奶源基地 2 个；培育国家级和自治区级肉牛标准化示范场 12 个；建设滩羊标准化示范场 21 个。**建设特色种养基地。**以提质增效为重点，加快枸杞标准化生产基地和酿酒葡萄基地建设；创建 100 亩以上的自治区级苹果标准化种植基地 8 个；发挥各地区域比较优势，支持建设黄花菜、小杂粮、油料、中蜂等小板块产业生产基地。支持在有条件的县(区)发展富硒产业。**支持创建绿色食品标准化生产基地。**积极创建全国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提升全国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培育自治区级绿色食品标准化生产基地。积极创建全国有机农业示范基地，培育自治区级有机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创建自治区级出口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

（责任单位：沙坡头区、中宁县、海原县人民政府；配合部门：市农业农村局、发展改革委、科技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等）

（三）加快龙头培育，壮大发展主体。以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培育为抓手，加大政策扶持力度，不断培育壮大绿色食品加工主体，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拓宽利益链。**建设绿色食品加工园区。**推进政策集成、要素集聚、企业集中、功能集合，改造提升现有农业产业园区 2 个，提高产业集中度和辐射带动能力，吸引食品加工企业向园区集聚，实现集群发展。**做大做强龙头企业。**支持产业关联度大、科技含量高、带动作用强的优势企业，

通过兼并重组、参股控股等形式强强联合，打造大型农业企业集团。开展绿色食品加工企业评星定级活动，培育绿色食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支持技术改造升级。**发展产业化联合体。**发展一批龙头企业牵头、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跟进、广大小农户参与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构建分工协作、优势互补、联系紧密的利益共同体，实现抱团发展。**建立紧密利益联结机制。**鼓励绿色食品加工企业与农户建立契约型、分红型、股权型等合作方式，探索“订单收购+分红”“农民入股+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模式，构建企农利益联结机制，让农民更多分享绿色食品产业链增值收益。

（责任单位：沙坡头区、中宁县、海原县人民政府；配合部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中卫税务局等）

（四）强化科技支撑，健全标准体系。聚焦关键环节，加大技术研发，强化质量管理，完善物流设施，为绿色食品产业发展提供支撑。**建设科技支撑体系。**深化农科教、产学研协同创新，建立以市场为导向、以企业为创新主体的研发机制。鼓励绿色食品加工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创建自治区级科技创新平台，开展共性关键技术攻关。**建设生产标准体系。**对标国际标准，构建绿色食品的全过程标准体系，实现产地环境、生产投入品、产品质量、包装标识、储运保鲜等标准基本配套，提升绿色食品产业标准化生产水平。**建设质量安全体系。**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

检验检测和监管体系，推动食用农产品合格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有效衔接，建立 HACCP、ISO22000 等先进管理体系，切实提高绿色食品质量安全水平。**建设市场流通体系。**支持绿色食品加工企业完善仓储保鲜基础设施建设，构建适应绿色食品销售流通的全产业供应链体系、运营服务体系和支撑保障体系。

（责任单位：沙坡头区、中宁县、海原县人民政府；配合部门：市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科技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教育局等）

（五）全力招商引资，汇集发展动能。积极引进一批技术理念先进的绿色食品加工企业，推动产业发展。**创新招商引资模式。**创新委托招商和以商招商新模式，重点瞄准绿色食品产业发达地区，依托当地商会、协会资源，引进农业龙头企业，补齐我市产业链发展薄弱环节。**打造招商引资平台。**精选一批有吸引力的项目和产品参加大型展会，开展贸易洽谈、展销展评活动，吸引知名企业和战略投资者参与我市绿色食品产业开发。支持国内外各类产品推介中心，宣传推介中卫绿色食品。**完善招商引资载体。**依托我市奶产业、葡萄酒、枸杞、肉牛和滩羊、瓜菜五大产业集聚区，整体包装、宣传、推介，打造五大招商载体。完善产业园区功能，强化服务，优化环境，提升效率，使之成为吸引客商的投资洼地。

（责任单位：沙坡头区、中宁县、海原县人民政府；配合部门：市商务局、农业农村局、金融工作局、中卫税务局、中卫海关等）

（六）加强品牌创建，提升发展质量。以产业化构建品牌，以质量铸就品牌，以创新培育品牌，以诚信维护品牌，以宣传唱响品牌，提升“宁”字号绿色食品品牌影响力。**打造区域公用品牌。**加快创建“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发挥地理标志农产品品牌和区域优势，做强农业区域公用品牌 3 个。对围绕区域公用品牌打造的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给予检测、认证费用补贴，促进产业与品牌协同发展。**培育知名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支持优秀绿色食品企业和产品参加全国性及区域性展会，多渠道开展品牌宣传推介，改造提升传统名优品牌，支持做优知名绿色食品加工企业品牌 5 个，培育绿色食品名特优新产品品牌 43 个，推进产品变名品，最大化实现商品价值。**加大线上销售和品牌保护。**继续打造“中卫优品”市级电商平台建设，充分发挥“微农邦”“天天网”“江南好枸杞”等 10 家线上电商扶贫超市网络平台作用，推进“美团优选”社区智能果蔬柜追溯体系建设，促进绿色食品产销衔接。加大对绿色食品加工企业的培训力度，引导企业强化品牌保护，维护品牌质量、信誉和形象。

（责任单位：沙坡头区、中宁县、海原县人民政府；配合部门：市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自然资源局、卫生健康委等）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切实提高思想认识，把发展绿色食品产业作为农业结构优化调整的关键举措。成立以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分管负责同志为副组长，各县（区）政府和市发展

改革委、教育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金融工作局、银保监分局、农业发展银行中卫支行、农业银行中卫支行、黄河农村商业银行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全市绿色食品产业包抓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农业农村局，市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绿色食品产业的规划引导、管理指导、标准制定等工作。各有关部门要强化协同配合，明确职能分工，推动财政、土地、税收等相关优惠政策落实。各县（区）要发挥好主体作用，把绿色食品产业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健全工作机制，细化工作措施，配套扶持政策，在工作推进上相互衔接、上下联动，形成发展合力。

（二）建设人才队伍。加强绿色食品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通过挂职兼职、项目合作、联合攻关等方式，引进一批学术水平高、急需紧缺的高端人才。加大绿色食品专业技术实用人才培养力度，积极开展实用技能和专业知识培训，建设一支具有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的人才队伍。创新人才评价机制，引导各类人才积极参与绿色食品产业发展，为绿色食品产业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三）优化发展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清理规范不合理的政策限制，发挥各类服务机构的作用，优化服务环境，提高工作效能，提供“一站式”的高效便捷服务。支持各类服务机构为绿色食品加工企业提供政策咨询、融资信息、人才培养、经营管理等公共服务。对绿色食品加工企业在立项审批、土地审批、

环评等方面依法依规开辟“绿色”通道，保障新上项目顺利实施。

（四）强化金融服务。加强政银企对接，健全担保体系，创新金融服务，撬动金融资金、社会资本支持绿色食品产业发展。通过实施担保费用补助、贷款贴息等方式，支持乡村产业贷款融资。对绿色食品加工企业在新建标准化原料基地、精深加工设施设备购置等方面发生的贷款，按一定比例给予贴息。支持绿色食品加工企业通过挂牌上市、发行债券等形式到资本市场融资。创新保险产品，为绿色食品企业生产、储存、加工、物流、品牌及产品质量安全提供保险服务。

抄送：市委各部门，中卫军分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中央、区属驻卫各单位，驻卫部队。

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中卫市委员会（总支）。

中卫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24日印发
